法律網
ank.com.tw
一欄式檢索、各類資料進階檢索
源資訊
專線
509-3536
募集中
E@
k
司法院
de加入
judicial_yuan
達人就是你
法律用語即時查
資訊透明馬上知

JUDICIAL WEEKLY
中華民國 113 年 10 月 4 日 第 2228 期

司法周刊

◆發行人：陳惠美 ◆發行所：司法院 ◆地址：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124號
◆每週出版 全年51期400元 ◆郵政劃撥：50054377 司法院司法周刊 ◆中華郵政北臺字第〇一七六號執照登記為雜誌類
◆發行部電話：02-23826502 傳真：02-23618776 ◆編輯部電話：02-23618798 傳真：02-23898920 ◆後製作： 大光華印務部

本期提要

1 行政訴訟堅實第一審、智慧財產案件審理法新制施行滿周年 均見初步成效
臺中地院精衛法模擬法庭 以溝通討論代替單向審理
司法減壓系列講座 透過曼陀羅繪畫療癒身心
2,3 黃建都／從在學關係論輔導管教懲處與少年事件處理法接軌（五之三）
4 高雄高分院邀請邱璿如法官解析第二審裁判常見之錯誤

司法院例行記者會

行政訴訟堅實第一審、智慧財產案件審理法新制施行滿周年 均見初步成效

【本刊訊】司法院 9 月 24 日舉行例行記者會，由行政訴訟及懲戒廳程怡怡廳長說明「行政訴訟堅實第一審新制」及「智慧財產案件審理法新制」施行周年成效。

◆行政訴訟堅實第一審新制藉巡迴法庭等省時便民，引入調解制度創造三贏

程廳長首先說明，行政訴訟堅實第一審新制自 112 年 8 月 15 日施行，將原分散於各地方法院行政訴訟庭的審判事務，改於臺北、臺中及高雄 3 所高等行政法院設置地方行政訴訟庭審理，使行政法院法官的選任及養成更加完整健全，提供人民專業、均質的司法給付。為確保人民訴訟便利性不打折，透過「巡迴法庭」制度作為配套，同時搭配「遠距審理」、「線上起訴」等措施。此外，為紓減訟源與減輕法官負荷，引入行政訴訟調解制度，提供訴訟當事人更具彈性，且符合需求的紛爭解決機制。

程廳長表示，行政訴訟堅實第一審新制施行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採用巡迴法庭審理的案件共有 541 件，法官巡迴地區遍及臺灣本島各地方法院，甚至渡海至離島澎湖開庭，其中開庭件數較多的前 3 名分別為：桃園地院（250 件）、屏東地院（52 件）及新竹地院（47 件）。此外，採用遠距審理開庭之次數達 16685 次，占總開庭次數（20940 次）比例接近 8 成。透過「巡迴法庭」、「遠距審理」的運用，已顯現新制保障人民訴訟便利性的成效。

另外，就新制引入行政訴訟調解制度，程廳長特別說明，行政訴訟調解制度的宗旨，在使有溫度的協商取代全有全無的判決，以達成紓解訟源、減輕司法負擔、節省當事人訴訟成本、促使民眾與行政機關及行政法院共創三贏的目標。只要當事人就訴訟標的具有處分權、調解無礙公益之維護，且雙方當事人合意時，即可將事件移付調解。又為一次性解決紛爭，法院得就訴訟標的以外之事項，併予調解，亦得使第三人參加調解。截至 113 年 8 月底，共有 40 件案件調解成立，已逐漸發揮紓減訟源的效益。調解成立事件涵括環保、稅捐、採購、建築、考銓、衛生、勞工、交通、土地等各類別不一而足，其中由調解委員與法官共同調解成立之情形占多數，調解委員則來自退休法官、律師、學者、會計師等不同領域專家代表。為推動行政訴訟調解制度，司法院前已至各機關、團體辦理多場宣導課程及座談，司法院及各行政法院亦將持續積極推廣，程廳長並呼籲行政機關與人民能夠以開放的態度，善加利用調解制度，迅速有效解決紛爭。

◆智慧財產案件審理法新制採專業集中審理，加速秘密保持命令核發，完備營業秘密保護

程廳長接著說明，於 112 年 8 月 30 日起施行的智慧財產案件審理法新制，將智慧財產案件集中審理，同時也採行擴大強制律師代理、增進科技設備審理、擴大專家參與審判、增訂被害人訴訟參與，以及新增法院與智慧財產局資訊交流等規範，完備智慧財產案件的保護，以建構更具專業、效能及符合國際潮流的智慧財產訴訟制度。

程廳長指出，新制施行後，司法院除進行相關配套法令、措施之修訂外，各法院並已設置智慧財產專庭（股）。此外，為加強營業秘密訴訟保護，新制將營業秘密第一審刑事案件及智慧財產民事事件涉及勞動事件者，改由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管轄，迄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新收上開 2 類案件計 71 件。受益於新制之專業集中審理，攸關訴訟中營業秘密保護之核發秘密保持命令案件，於新制施行後，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受理的平均結案日數僅 33 日，相較舊制各地方法院（111 至 112 年）平均結案日數之 101 日，法院核發秘密保持命令更為迅速，使當事人能更快閱覽相關卷證，行使訴訟防禦權。再者，為避免訴訟審理中因法院與智慧財產專責機關間資訊不同步而形成之裁判歧異，增設資訊交流制度，於新制施行後，已有 18 件個案透過此制度相互通知，使雙方即時掌握訴訟及審查進度。

程廳長最後亦表示，司法院將持續關注實務運作情形，虛心傾聽各界建言，即時檢討與優化相關措施，期使行政訴訟及智慧財產訴訟審判制度運作更加穩健順暢。

積極籌備新制

臺中地院精衛法模擬法庭 以溝通討論代替單向審理

【本刊訊】臺中地院因應精神衛生法關於嚴重病人強制住院之審查將採法官保留及專家參審新制，於日前舉辦第 2 場次精神衛生法專家參審模擬法庭，就彰化基督教醫院聲請強制住院事件，由精神專科醫師張庭綱、病權團體代表王思媚與陳斐琪法官組成專家參審法庭，以 U 會議系統進行視訊遠距開庭。

本次模擬法庭係採協商式圓桌法庭審理模式，將程序分為「審前協商會議」與「協商式審理程序」。在「審前協商會議」由法官、參審員、醫療機構代理人、病人代理人、程序監理人及服務病人之心理衛生中心社工充分討論案件之爭點，就調查證據部分交換意見，並安排病人家屬陳述意見，以緩和病人與家屬間之衝突。病人則在「協商式審理程序」時參與，縮短病人詢問時間，減少病人身心負擔，法官、參審員與病人、程序監理人、非訟代理人等人，以溝通、討論代替單向、威權式之審理方式，試著尋求對病人最有利的治療方式，實現精神衛生法之立法意旨及落實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第 13 條保障身心障礙者獲得平等的司法保護之精神。此次模擬案例，為曾有多次住院紀錄之思覺失調症患者，因妄想、對父親有暴力行為，並拒絕就醫，醫院遂聲請強制住院。合議庭審理後，認為嚴重病人有傷人之虞，且住院治療確實屬於目前最必要、最小限制的治療方式，裁定准予強制住院 60 日。

模擬法庭後接續舉辦座談會，由臺中地院邱志平院長主持。司法院少年及家事廳鍾宗霖廳長表示，守護嚴重病人的健康權、被公平對待、不被歧視與維護社區安全間之平衡，一直是努力的方向，並感謝法扶基金會的協助，讓律師能在審理中充分為嚴重病人陳述意見。衛生福利部李炳樟簡任技正指出，透過模擬法庭能使大家更瞭解精神衛生法及相關規定，未來亦會持續進行教育訓練及意見交流。評論員成功大學醫學院郭乃文教授、管高岳律師及同心圓復健中心孫德利主任等，分別自醫療、法律、病人、家屬及社區安全等不同角度提出寶貴意見，模擬法庭參與者亦發表其心得及感想，於熱烈討論中圓滿落幕。

建構友善職場

司法減壓系列講座 透過曼陀羅繪畫療癒身心



【本刊訊】司法院於 9 月 24 日舉辦司法減壓活動，邀葛蘿開心畫工作室主理人巫芷紜擔任「開心點點曼陀羅 — 舒壓繪畫」活動講座。

本次活動由巫芷紜講座現場示範如何利用壓克力棒自由的繪製出各式各樣的大圓、小圓並相互搭配形成多樣的對稱圖形，再以線條圖案方式進行填繪，透過色彩斑點來創造圖像，形成色彩和光影的效果，創作出具層次性和生動感的作品。每個人的作品彷彿散發出一種圓滿能量的光，注入正向能量。學員經由藝術創意表達，自在揮灑享受並專注當下創作樂趣，將顏色、形狀和筆觸轉化為情感的出口，讓潛藏情感中的壓力釋放。課程結束後每個人都如所完成開心點點曼陀羅一般，點滴色彩，點亮心靈，讓微笑綻放。

法制動態

◎司法院 113 年 10 月 4 日修正「法院處理獲案槍枝刀械銷燬及留用要點」，並更名為「法院處理少年事件獲案槍枝刀械銷燬及留用要點」。
◎司法院 113 年 9 月 30 日修正「法院辦理刑事訴訟案件應行注意事項」第 64 點、第 65 點。（詳細內容請見司法院法學資料檢索）